

武威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武政办发〔2023〕56号

武威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公布武威市政务服务事项告知承诺制 实施清单（市级2023年版）的通知

各县、区人民政府，市政府有关部门、单位，中央、省属在武有关单位：

为全面贯彻落实《甘肃省政务服务事项告知承诺制实施办法》和《甘肃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贯彻落实甘肃省政务服务事项告知承诺制实施办法的通知》精神，深入落实市委、市政府关于开展“优化营商环境攻坚突破年”行动安排部署，根据《武威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武威市优化提升政务服务工作方案〉的通知》（武政办发〔2023〕37号）相关要求，市级有关部门（单位）在2022年已公布的《武威市政务服务事项告知承诺制

实施清单（市级）》的基础上，对可以采用告知承诺制的政务服务事项再次进行梳理，形成了《武威市政务服务事项告知承诺制实施清单（市级2023年版）》，现予以公布。

各有关部门（单位）要全面落实政务服务事项告知承诺制工作的具体要求，及时将本部门的政务服务事项目录、工作规程、办事指南和承诺书格式文本在部门网站、办事窗口和全国一体化在线政务服务平台及时进行公布。凡承诺书直接代替证明材料的，不得再要求申请人提交；有特殊规定，承诺后需要延期提交的，要实行“容缺受理”，在承诺书中明确说明。各县区要结合工作实际，及时梳理政务服务事项告知承诺制实施清单，并向社会公布。

各县区、各有关部门（单位）要深入贯彻落实“放管服”改革和优化提升政务服务工作要求，切实把贯彻落实政务服务事项告知承诺制作为推进改革创新、优化营商环境的重要抓手和载体，加强组织推动，细化实化措施，创新服务理念，简化办事程序，优化服务流程，为企业和群众提供更加优质高效的政务服务。

附件：武威市政务服务事项告知承诺制实施清单（市级
2023年版）


武威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年10月28日

（此件公开发布）

抄送：市委办公室，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市政协办公室，市委宣传部、
市委编办、市信访局、市委机要和保密局、市委网信办。

公开属性：主动公开

武威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年10月28日印发
